

陇县财政局文件

陇财办农整字〔2022〕85号

陇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

陇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陕财办农〔2022〕28号文件，按照《陇县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现下达2022年涉农整合资金414万元，其中：农技中心350万元，专项用于省级千亿级设施农业及食用菌菌种厂项目；农经站64万元，专项用于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此项资金为中央资金（项目支出），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支付方式为直接支付，功能科目列2130505-生产发展，政府经济科目列50601-资本性支出（一）。

接此通知后，请以乡村振兴项目库为依据，及时做好资金与项目对接工作，科学确定预算绩效目标，加快项目实施，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公示制。同时按照预算执行有关要求，认真贯彻各级关于涉农整合资金管理的有关精神以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2022年6月10日

抄送：预算股、国库股、绩效股、信息股、档（二）

陇县财政局

2022年6月10日印发
